东方汇理香港组合 – 亚太新动力股息基金 – 普通类别M人民币(对冲)

月报

30/09/2026

股票 ■

1. 本基金投资于亚太(日本除外)股票。在新兴市场，股票价格及货币之波动性在发展中市场一般较高及本基金可能须承受重大损失。本基金将有限度地作出人民币计值的相关投资。本基金的价值或会非常波动及可能须承受重大损失。
2. 投资在本基金涉及股票、市场及波动性、货币、集中、基准、与人民币类别有关、对冲及与分派政策有关的风险，同时亦涉及与中国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的特别风险因素、运用作对冲的金融衍生工具附带的风险、中小型公司的风险、 政治、经济及社会风险。
3. 由于人民币不能自由兑换，投资于本基金的人民币类别可能会因人民币与其他外币之间的汇率变动及人民币的流动性而受到不利的影响。在收到大量人民币类别赎回要求的情况下，基金经理有绝对酌情权延迟支付人民币类别的赎回要求。
4. 就对冲类别而言，概不保证基金经理运用的对冲技巧会充分而且有效地达至理想的结果和效用。此外，对冲类别的波动可能高于以基金基数货币计值的同等类别。如用作对冲的投资工具的对手方违约，对冲类别的投资者或须承受相关计值货币的非对冲货币汇率风险，并可能因此蒙受进一步的损失。
5. 就分派类别而言，基金经理可酌情决定从本基金的收入或资本支付股息，而同时于／从本基金的资本记入／支付本基金全部或部分费用及支出，以致增加本基金用作支付股息的可分派收入，因此本基金实际上可从资本支付股息。从资本中支付股息的情况相当于退还或提取投资者部分原有的投资或原有投资的资本收益。上述分派可能导致基金每单位资产净值即时减少。
6. 内地投资者买卖本香港互认基金取得的转让所得，个人投资者自2015年12月18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企业投资者依法征收企业所得税。内地投资者从本香港互认基金分派取得的收益，个人投资者由本香港互认基金在内地的代理人按照2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企业投资者依法征收企业所得税。由于中国内地与香港对基金投资者的税收政策存在差异，可能导致香港互认基金在内地销售的份额资产回报有别于在香港销售的相关份额。同时，中国内地关于在内地销售的香港互认基金与内地普通公募基金的税收政策也存在差异。综上，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因税收政策差异而对基金资产回报可能产生的影响。内地投资者如需了解其投资于香港互认基金的中国税收政策，请查阅财税[2015]125号《关于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
7. 这是您个人的投资决定，除非推介该投资产品给您的顾问已指出该产品符合您的风险承受能力及已向您说明该产品如何符合您的投资目标，否则您不应投资于该产品。

重要资料

基金规模：19.30 (百万美元)
基金货币：美元
基准：MSCI AC Asia Pacific ex Japan 指数
晨星基金组别：
ASIA-PACIFIC EX-JAPAN EQUITY INCOME

投资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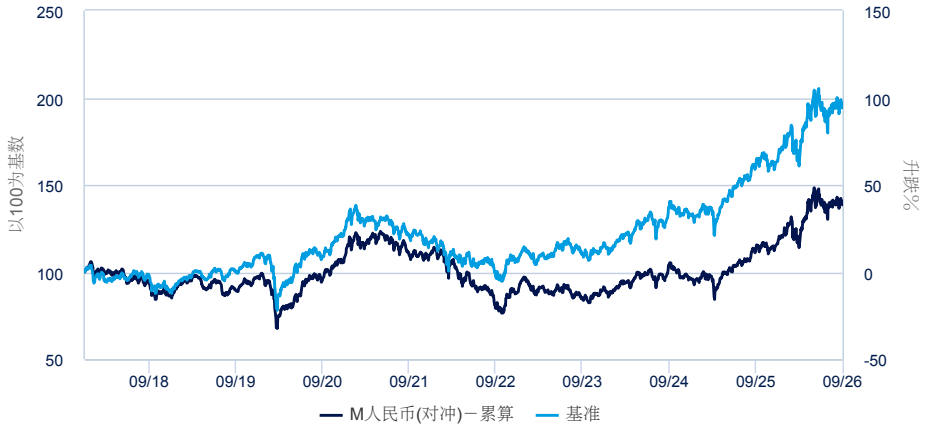
通过一个积极管理的亚太(日本除外)股票及货币市场工具(包括现金)的分散投资组合，在较低波动性的情况下于周期内达到超越「MSCI AC Asia Pacific ex Japan 指数」(「基准」)的表现。

基金资料

基金成立日期：02/07/2013
类别成立日期：
普通类别美元－累算[1]：03/07/2013
普通类别M人民币(对冲)－累算：02/01/2018
管理费 (每年)：1.50%
申购费 (最高)：4.50%
资产净值计算频率：每日
最低申购额：1,000人民币
分派频率：普通类别M人民币(对冲)－分派: 预期每季
普通类别M人民币(对冲)－每月分派: 预期每月
普通类别M人民币－每月分派: 预期每月

基金表现

自成立日至30/09/2026



资产分布

股票	96.24%
货币市场	3.76%

10大持股

TAIWAN SEMICOND MANUFG -TSMC	9.68%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	9.03%
SK HYNIX INC	6.13%
TENCENT HOLDINGS LTD	2.98%
MEDIATEK INC	2.40%
BHP GROUP LTD	2.19%
ALIBABA GROUP HOLDING LTD	1.74%
DBS GROUP HOLDINGS LTD	1.39%
ANZ GROUP HOLDINGS LTD	1.23%
COMMONWEALTH BANK AUSTRALIA	1.20%

互认基金系列：仅供中国内地公众查阅
本产品由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理，并由东方汇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发行和管理，代销机构不承担产品的投资、兑付和风险管理责任。

基金管理人：
Amundi 东方汇理 资产管理

有关详情，请浏览网址
■ www.abc-ca.com

基金中国内地代理人：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BC-CA FUND MANAGEMENT CO.,LTD.

东方汇理香港组合 – 亚太新动力股息基金 – 普通类别M人民币(对冲)

月报
30/09/2026

股票 ■

累积表现 *

		每单位资产净值	年初至今	1个月	3个月	6个月	1年	3年	5年	成立至今	成立日期
M人民币(对冲)－累算	人民币	1.3852	19.16%	-0.94%	-2.29%	21.54%	22.58%	62.20%	25.94%	38.52%	02/01/2018
M人民币(对冲)－分派	人民币	0.9066	19.13%	-0.94%	-2.30%	21.55%	22.55%	62.18%	25.89%	37.41%	04/01/2018
M人民币(对冲)－每月分派	人民币	-	-	-	-	-	-	-	-	-	有待成立
M人民币－累算	人民币	-	-	-	-	-	-	-	-	-	有待成立
M人民币－每月分派	人民币	-	-	-	-	-	-	-	-	-	有待成立
基准(以美元计算)	-	-	23.80%	-1.02%	-1.28%	24.57%	28.20%	90.54%	55.33%	88.34%	02/01/2018

年度表现 *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基金代码 / ISIN号码	彭博代号
M人民币(对冲)－累算	2.38%	-20.46%	3.78%	4.80%	21.19%	968014 / HK0000293297	AMHMRHA HK
M人民币(对冲)－分派	2.41%	-20.46%	3.77%	4.79%	21.20%	968015 / HK0000293305	AMHMRHD HK
M人民币(对冲)－每月分派	-	-	-	-	-	968227 / HK0001337093	AMNGMHD HK
M人民币－累算	-	-	-	-	-	968226 / HK0001337085	AMNGMRA HK
M人民币－每月分派	-	-	-	-	-	968228 / HK0001337101	AMNGMRD HK
基准(以美元计算)	-2.90%	-17.48%	7.36%	10.15%	29.56%	-	-

* 所有表现资料根据有关类别货币、资产净值对资产净值、股息再投资计算。
^ 表现资料由类别成立日至有关公历年的12月31日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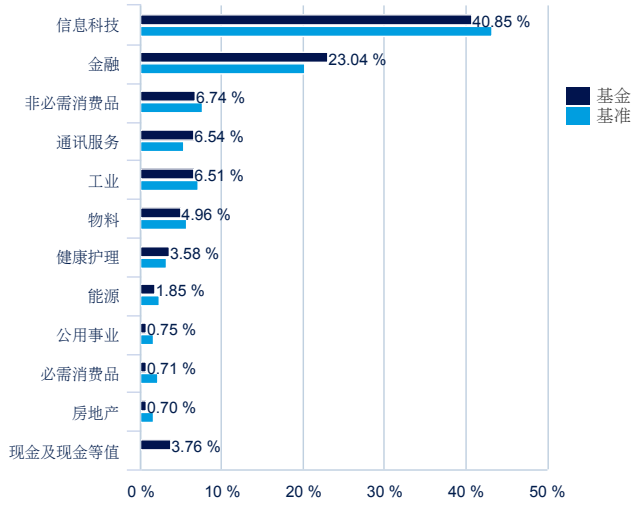
最近派息及年化派息率**

	派息频率	月份		派息	除息日	年化派息率**
M人民币(对冲)－分派	每季	09/2026	人民币	0.00313	08/10/2026	1.4%
M人民币(对冲)－每月分派	每月	09/2026	人民币	-	-	-
M人民币－每月分派	每月	09/2026	人民币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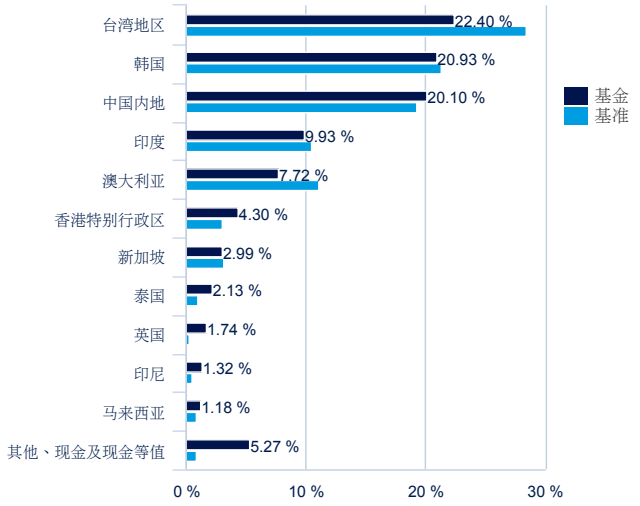
**每季派息：年化派息率= (1 +每单位季度派息/除息日资产净值)^4-1。每月派息：年化派息率= (1 +每单位月度派息/除息日资产净值)^12-1。年化派息率可能高于或低于实际全年派息率。分派率并不保证，而分派亦不代表基金取得正回报。

资产分布

行业分布



地域分布



1) 此份额为基金于香港成立的初始份额，并未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并不会向中国内地的公众人士发售。

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投资「（每季派息）份额」或「（每月派息）份额」分配取得的收益，将依法扣取20%的个人所得税。

以上资料仅供参考。除非另外列明，所有资料截至本文日期，并由东方汇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提供。

本文件所述基金为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中获得中国证监会正式注册的香港基金，在内地市场向公众销售。该基金依照香港法律设立，其投资运作、信息披露等规范适用香港法律及香港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文乃由东方汇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编制。本文件并未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审阅。基金的历史业绩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不可单靠本文而作出投资决定。投资涉及风险。市场、基金经理以及投资的过往表现及任何基金投资的经济市场、股市、债市或经济趋势预测并非将来表现依据。投资回报以非美元为单位可能因汇率波动而令投资总值下跌或上升。投资可跌可升，投资者必须阅读销售文件以取得更详尽资料，尤其当中所列载投资风险之陈述。投资者必须留意一些因当时市场情况而产生的新风险，方可决定认购有关基金。本文不拟提供予美国公民、美国居民或任何根据美国1933年证券法下的规则S或基金说明书中所定义的「美国人士」。